

《109 學年度》各項會議委員代表如下

一、校務會議：曾○新老師。

二、院務會議：張○賓主任(當然委員)、陳○樺老師。

三、院課程委員會：張○賓主任(當然委員)、吳○洳老師。

四、院圖書建購委員會：陳○樺老師。

五、系課程規劃委員會：張○賓主任(總召)、系上專任教師(當然委員)

(一)學生代表：黃○旭(大學部系學會會長)、陳○雄(研究生學會會長/諮心碩一)、黃○雯(研究生學會副會長/家教碩一)、李○慧(研究生學會副會長/諮心專一)、陳○恩(研究生學會副會長/學諮專一)、王○婷(研究生學會副會長/家教專一)。

(二)畢業校友及業界代表：郭○時(94 級家教所畢業生、協志高中校長退休)、

許○綺(輔諮所畢業生、諮商心理師)。

(三)校外專家：陳○穎(國立南華大學生死學系副教授)。

六、系課程委員會：張○賓主任(總召)、吳○儀老師、許○仁老師、高○清老師、楊○儀老師、沈○培老師、吳○洳老師、李○華老師、陳○樺老師、高○梅老師及朱○英老師。

七、系圖書建購委員會：陳○樺老師(總召)、吳○洳老師、楊○儀老師、許○仁老師及李○華老師。

八、系諮商實習審議小組：沈○培老師(總召)、張○賓老師、李○華老師、陳○樺老師及朱○英老師。

九、校務諮詢委員：張○賓主任、吳○洳老師。

十、系招生策略與推動委員：張○賓主任(總召)、吳○洳老師、高○清老師、曾○新老師、楊○儀老師、沈○培老師、李○華老師、陳○樺老師、高○梅老師及朱○英老師。

十一、中心研究員：

(一)家庭教育研究中心：陳○樺助理研究員兼中心主任、王○仁研究員、吳○洳研究員、黃○尉研究員、吳○儀研究員、高○清副研究員、許○仁副研究員、楊○儀副研究員。

(二)家庭與社區諮商中心：張○賓研究員兼中心主任、沈○培助理研究員、李○華助理研究員、高○梅助理研究員、朱○英助理研究員。

十二、師範學院國際及兩岸交流推動小組委員會：張○賓主任(當然委員)、吳○儀教授。

十三、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：朱○英老師。

十四、車輛管理委員會代表：李○華老師。

十五、109-110 學年度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教師代表：許○仁老師(正取)、曾○新老師(備取)。